

海峡创新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峡创新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11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经与会监事的一致同意，豁免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期限，会议于2022年8月1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经半数以上监事推举，会议由陈臻挺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其中陈臻挺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陈臻挺先生为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鉴于方笑女士辞职导致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空缺，监事会同意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陈臻挺先生为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海峡创新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峡创新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8月11日

附件 简历

陈臻挺个人简历

陈臻挺，男，198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年7月至2007年3月任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莆田分公司客户经理；2007年3月至2013年12月任福建省保险行业协会财险部主任助理(主持工作)；2014年1月至2015年12月任福建省保险行业协会市场工作部副主任(主持工作)；2016年1月至2018年10月任福建省保险行业协会市场工作部主任；2015年9月至2016年9月借调平潭综合实验区金融办；2016年10月至2018年10月挂职平潭综合实验区金融办副主任；2018年11月至2019年9月任平潭综合实验区金融创新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9月至2022年6月任平潭综合实验区金融创新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20年12月至2021年4月任平潭综合实验区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纪委办公室主任、纪委委员；2021年4月至2022年6月任平潭综合实验区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纪委委员；2019年9月至今任平潭综合实验区金融创新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法人代表；2020年6月至今任平潭综合实验区海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和法人代表；2022年6月至今任平潭综合实验区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综合事务部经理兼党群工作部经理、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臻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陈臻挺先生还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任职，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职务
1	平潭综合实验区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综合事务部经理兼党群工作部经理、监事
2	平潭综合实验区金融创新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法人代表
3	平潭综合实验区海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董事长和法人代表

除上述情形外，陈臻挺先生与公司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监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

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